

自动化学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方案

一、学院简介

自动化学院现有专任教师 106 人，其中教授 30 人，副教授 64 人，博士生导师 20 人，硕士生导师 80 人。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的 77 人，具有海外经历人数 48 人。学院目前有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博士学位授权点，共同拥有国家工程实验室 1 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 8 个。近 5 年来主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 973 计划、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际科技合作专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工信部重大专项等项目 50 余项，主持其他省部级项目 70 余项，完成科研经费近 15400 余万元，获得省部级一等、二等奖及其他奖励 30 余项。已转化或应用的发明专利 20 余项，近五年共发表各类论文 1000 余篇，其中 SCI、EI 收录 300 余篇。

学院紧密结合学校在建材、交通和汽车等三大行业人才培养的学科和专业优势，逐步形成了如下研究方向：智能交通系统信号与信息处理、智能系统与智能控制技术、故障诊断与容错控制、图像处理与视频分析、新能源汽车控制及优化、智能信息处理与控制、智能电网运行与稳定控制、电力电子电能变换与控制等。

二、报名条件

除符合《武汉理工大学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上规定的报考条件外，还应满足下列条件：

1.申请人为硕士毕业生，本科毕业专业和硕士学位所属学科门类为工学或理学；

2.每位申请考生必须提供一份不少于 3000 字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计划；

3.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信。

三、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由院长、书记任组长、分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和副书记任副组长，成员为纪委书记或纪检委员、导师代表（4-5 人）等组成的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具体人员构成为：

组长： 周克亮 于东江

副组长： 谢长君 夏 伟

成员： 陈 伟 苏义鑫 陈启宏 朱国荣 雷德明

秘书： 梁 青

招生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博士生招生的组织、监督和指导工作。

四、学院招生专家组

学院成立招生专家组负责当年博士研究生申请材料的审核、学院考核、面试等相关工作。每个专家组由 3-5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成员从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学科长期从事教学、科研工作且具有高级职称的校内外人员，原则上应指导过一届及以上博士毕业生或从承担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的人员中选取。

五、选拔流程

1. 网上报名、缴费

考生登录 <https://account.chsi.com.cn/>(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完成网上报名和缴费，并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2. 考生申请所需材料

(1) 网上报名时打印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一份，此表需要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应届毕业生由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签署意见并盖章；

(2) 一份报考导师接收函（下载地址 <http://gd.whut.edu.cn/zlxz/qt/>），并且要接收导师亲笔签名；

(3) 两份攻读博士学位副高及以上专家推荐信；

(4) 本科和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公章有效）；

(5)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6) 身份证、研究生证(应届生)、本科和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7) 硕士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在教育部学信网上进行学籍(应届生)或学历(往届生)查询认证,在教育部学位网上进行学位查询认证;

(8)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主要结果和详细摘要(应届生);

(9) 科研水平和能力佐证材料,如发表论文、专利或论文正式录用函的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10)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不少于3000字,模板在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教育信息网下载);

(11) 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

申请材料由考生直接提交或快递至武汉理工大学自动化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截止时间:2022年3月5日,梁老师收,邮编:430070,联系电话:027-87648418。

3. 专家组审核

(1) 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整理所有申请材料,并做初步的审查,重点审查学生的报考条件;在符合报考条件的基础上,提交学院招生专家组审核。

(2) 招生专家组对书面材料进行审核,考察学生出具材料的完备及真实性,并决定入围名单。入围比例不高于1:3。入围考生信息公布在学院网页上。网址: <http://sa.whut.edu.cn/>。

4.学院考核

(1) 笔试，满分 100 分，主要考核专业英语、学术素养、知识结构、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基本研究方法及专业能力。

笔试科目：自动控制原理，数字信号处理（选一）；笔试科目含 30% 专业英语试题。

笔试时间：2022 年 3 月 19 日下午 14:00-16:00。具体考试日期可能因疫情防控等实际调整，地点另行通知。

(2) 面试，满分 100 分。主要考核学术潜质、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① 申请考生根据个人学习和工作经历，针对自己的博士研究计划，做不少于 15 分钟的 PPT。

② 专家组考核

PPT 报告时间 15-20 分钟，提问答辩时间约 8-10 分钟。专家组将根据申请人的汇报与答辩情况，从研究内容及其学术价值、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的掌握、科研潜力、博士阶段的工作计划以及语言运用与表达等几个方面进行评分。其中：
研究成果（3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已经取得研究成果的创新性、已发表论文的数量和质量以及申请和授权专利情况；
基础理论、专业知识与科研技能（2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对所报考专业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的掌握情况，对科研所需的数据处理能力和分析能力的掌握情况；
科研潜力（20 分）：

主要评价申请者是否具有专业思维的敏感性和创新能力；博士阶段的工作计划（15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对打算从事的研究领域国内外相关文献的阅读情况，对研究动态的掌握，对课题意义的认识，对研究目标、研究内容的提炼等；语言运用与表达（15分）：主要评价申请者PPT制作质量、答辩过程中口头表述能力以及回答问题情况、专业英语掌握情况等。

③面试时间：2022年3月20日上午9:00-12:00。具体面试日期可能因疫情防控等实际调整。

面试地点：自动化学院会议室（马区综合楼327）。

④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在总成绩中的占比。

博士考生总成绩由笔试及面试两部分成绩组成，总成绩满分按100分计算。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笔试或面试成绩有一项不足30分者，或总成绩不足60分者，不予录取。

六、拟录取

博士研究生考生录取按照计划类型、导师额定接收指标、录取原则和考生综合成绩相结合的方式择优录取。

七、工作进度安排

招生方案公布至2022年2月25日，考生完成网上报名、缴费；

2022年3月5日前，考生向学院邮寄或现场提交报名申请材料；

2022年3月10日前，学院公布入围考试名单；

2022年3月20日前，学院考核。

八、其他说明

（一）报考联合培养、“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等专项计划的考生，考核环节由考生报考专业归属的学院按“申请-考核”制的流程统一进行，学校按照教育部的相关政策及与联合培养单位的协议录取并公示。

（二）报考科研经费博士的考生，执行此招生方案，须参加笔试及面试环节。

（三）作弊考生的有关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学校或单位，并记入考生的诚信档案和人事档案，作为其今后升学和就业的重要参考依据。

（四）在录取过程中，考生与所在单位或定向就业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的纠纷由考生自己解决。

（五）学院纪委对博士研究生的招生选拔进行全过程监察督导。

九、考生接待电话和监督举报电话

咨询电话：027-87648418

监督举报电话：027-87644145

